

#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公司聘请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和 9 月 1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 （二）项目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签字项目合伙人：欧金光先生，201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3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晓聪女士，201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宇俊先生，202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1家。

## 三、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监

## 督情况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5年8月2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查信永中和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12月2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与负责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听取了会计师对公司2025年度财报审计及内控审计计划预审阶段情况、2024年审计问题整改情况、会计估计变更等事项的汇报，并对部分重要事项进行探讨，提出建议。

（三）2026年1月7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向信永中和发送了督促函，为确保公司审计报告能在约定时间内出具，确保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及时、准确披露，积极督促信永中和加快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进度，按时按质出具内部控制审计及财务审计报告等相关报告。

（四）2026年1月23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与负责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听取了

会计师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执行阶段进展情况、公司总体审计策略、关键事项等情况的汇报，并对部分重要事项进行探讨，提出建议。

（五）2026年4月10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与负责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听取了信永中和会计师对年审结果的汇报，审阅了经信永中和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对信永中和年审注册会计师初步审定的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没有异议。

（六）2026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并按相关要求出具了审计报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